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5-012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成银转债”赎回暨摘牌的 第十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赎回公告日期:2025年2月5日
●赎回公告时间:2025年2月6日
●赎回公告截止日:2025年2月15日
截至2025年1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1月23日“成银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2025年1月23日为“成银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最后转股日:2025年2月5日
●最后转股时间:自2025年2月5日“成银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5年2月5日为“成银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赎回期限届满后,“成银转债”将自2025年2月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按照2024年11月7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成银转债》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已按期启动“成银转债”赎回程序。自2025年1月17日(即开始赎回前最后一个交易日)起,“成银转债”将进入赎回期,请持有人注意在赎回期限内及时行使赎回权利,逾期将无法行使赎回权利,由此产生的投资风险由持有人自行承担。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元/张;
C: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70%;

1: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次计息年度期间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2:指自上次付息日至本次付息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3: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70%;

(四)赎回公告日期:2025年2月5日
本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成银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成银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五)赎回公告时间:2025年2月6日
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成银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成银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六)交易风险提示
截至2025年1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1月23日“成银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2025年1月23日为“成银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2025年2月5日为“成银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

(七)摘牌
截至2025年2月6日,“成银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参与“成银转债”赎回时,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公告,了解“成银转债”赎回的各项规定,包括但不限于赎回期限、赎回价格、赎回程序等。投资者在参与“成银转债”赎回时,应自行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88122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5-001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派发日期:2025年2月12日
●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派发方式:现金分红
●派发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派发日期:2025年2月12日

●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派发方式:现金分红
●派发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公司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永泰汇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现金红利由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为派发。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在证券账户中持有本公司股票,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3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二级市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持股期限(从公司派发股息红利之日起至转让交割股票时止)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年以上至3年(含3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减按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3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免征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持股,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股息红利预扣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扣缴义务人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预扣所得税,税款由扣缴义务人负责缴纳。QFII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持有中国境内上市公司股票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其股息红利所得,按照《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机构投资者支付股息、红利、股息红利预扣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扣缴义务人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预扣所得税,税款由扣缴义务人负责缴纳。境外机构投资者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中国境内上市公司股票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其股息红利所得,按照《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机构投资者支付股息、红利、股息红利预扣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扣缴义务人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预扣所得税,税款由扣缴义务人负责缴纳。境外机构投资者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派发日期:2025年1月16日
●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派发方式:现金分红
●派发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一、派发日期:2025年1月16日
二、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三、派发方式:现金分红
四、派发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五、派发日期:2025年1月16日
六、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证券代码:000388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 公告编号:2025-001

海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派发日期:2025年1月16日
●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派发方式:现金分红
●派发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一、派发日期:2025年1月16日
二、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三、派发方式:现金分红
四、派发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五、派发日期:2025年1月16日
六、派发对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证券代码:688576 证券简称:西山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比例达到总股本6%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股份数量:3,021,411股
●回购股份金额:19,057,371.22元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二、回购股份数量及金额

三、回购股份期限
四、回购股份价格

五、回购股份数量及金额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5-008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逸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回售公告日期:2025年2月13日
●回售公告时间:2025年2月14日

一、回售公告日期:2025年2月13日
二、回售公告时间:2025年2月14日

三、回售公告截止日:2025年2月15日
四、回售公告对象:截至2025年2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回售公告方式:现金回售
六、回售公告金额:每股回售金额100元(含税)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5-008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逸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回售公告日期:2025年2月13日
●回售公告时间:2025年2月14日

一、回售公告日期:2025年2月13日
二、回售公告时间:2025年2月14日

三、回售公告截止日:2025年2月15日
四、回售公告对象:截至2025年2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回售公告方式:现金回售
六、回售公告金额:每股回售金额100元(含税)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岛消防 公告编号:2025-005

青岛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回购股份数量:12,870,182股
●回购股份金额:123,870,182元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二、回购股份数量及金额

三、回购股份期限
四、回购股份价格

五、回购股份数量及金额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5-008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逸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回售公告日期:2025年2月13日
●回售公告时间:2025年2月14日

一、回售公告日期:2025年2月13日
二、回售公告时间:2025年2月14日

三、回售公告截止日:2025年2月15日
四、回售公告对象:截至2025年2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回售公告方式:现金回售
六、回售公告金额:每股回售金额100元(含税)

证券代码:0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5-001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担保对象:玲珑轮胎(美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1,000万美元

一、担保对象:玲珑轮胎(美国)有限公司
二、担保金额:1,000万美元

三、担保期限:自2025年1月16日起至2026年1月15日止
四、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担保金额:1,000万美元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1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销账户名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销日期:2025年1月15日

一、注销账户名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注销日期:2025年1月15日

三、注销原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无余额,且符合注销条件
四、注销程序: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五、注销日期: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2025-009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 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发行金额:100,000万元
●发行利率:1.75%

一、发行金额:100,000万元
二、发行利率:1.75%

三、发行期限:自2025年1月16日起至2025年4月15日止
四、发行方式:定向发行

五、发行日期: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峰昭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H股发行 并上市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申请日期:2025年1月15日

一、申请日期:2025年1月15日
二、申请对象:香港联交所

三、申请内容:H股发行并上市申请资料
四、申请程序:已向香港联交所递交申请资料

五、申请日期: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 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任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新任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变更原因:原审计机构因业务调整,不再承接本公司审计业务
四、变更程序: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五、变更日期: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2025-002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度
●预计净利润:1,200万元至1,8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度
二、预计净利润:1,200万元至1,800万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四、风险提示:业绩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度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 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任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新任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变更原因:原审计机构因业务调整,不再承接本公司审计业务
四、变更程序: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五、变更日期: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2025-002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度
●预计净利润:1,200万元至1,8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度
二、预计净利润:1,200万元至1,800万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四、风险提示:业绩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度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 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任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新任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变更原因:原审计机构因业务调整,不再承接本公司审计业务
四、变更程序: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五、变更日期:2025年1月15日